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时进路509号

2020年12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全体监事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7
三、 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9
四、 有关声明	10
五、 备查文件	10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乔发环保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乔发环保
证券代码	836908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股）	45,000,223
实际发行数量（股）	326576
发行后总股本（股）	45,326,799
发行价格（元）	2.45
募集资金（元）	800,111.2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认购人类型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1	汪明	326,576	800,111.20	现金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合计	-	326,576	800,111.20	-	-		

（1）汪明，男，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本次发行前为公司在册股东、监事会主席。

（四）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26,576 股（含 326,576 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111.20 元（含 800,111.2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股份发行实际募集资金 800,111.20 元，已达到预计募集金额，募集资金使用为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限售数量	法定限售数量	自愿锁定数量
1	汪明	326,576	244,932	244,932	0
合计		326,576	244,932	244,932	0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后公司对本次定向发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方认购款合计800,111.20元，于2020年12月16日缴存进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0年12月19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股票发行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不涉及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备案、审批或者核准程序。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55）、《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份转让系统采取自律管理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丁治椿	28,338,851	62.97%	21,717,089
2	丁挺	4,966,494	11.04%	3,804,781
3	无锡市金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83,340	6.63%	0
4	汪明	2,333,498	5.19%	1,750,124
5	仲文	1,986,598	4.41%	1,521,913
6	上海京东投资有限公司	1,639,698	3.64%	0
7	刘仲文	1,489,948	3.31%	1,141,434
8	纪景发	993,296	2.21%	760,954
9	张平	29,834	0.07%	29,834
10	潘红英	29,834	0.07%	29,834
合计		44,791,391	99.54%	30,755,963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丁治椿	28,338,851	62.52%	21,717,089
2	丁挺	4,966,494	10.96%	3,804,781
3	无锡市金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83,340	6.58%	0
4	汪明	2,660,074	5.87%	1,995,056
5	仲文	1,986,598	4.38%	1,521,913
6	上海京东投资有限公司	1,639,698	3.62%	0
7	刘仲文	1,489,948	3.29%	1,141,434
8	纪景发	993,296	2.19%	760,954
9	张平	29,834	0.07%	29,834
10	潘红英	29,834	0.07%	29,834
合计		45,117,967	99.55%	31,000,895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 17 名股东，合计持股 100.00%。本次发行后公司共有 17 名股东，前十大股东合计持股占总股本的 99.56%。发行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注：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系指本次发行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621,762	15%	6,621,762	14.6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790,628	6%	2,872,272	6.34%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4,623,038	10.27%	4,623,038	10.2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14,035,428	31.19%	14,117,072	31.1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717,089	48%	21,717,089	47.9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9,098,540	20.22%	9,343,472	20.61%
	3、核心员工	149,166	0.33%	149,166	0.33%
	4、其它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30,964,795	68.81%	31,209,727	68.85%
总股本		45,000,223	100	45,326,799	100

注：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系指本次发行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7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7人。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前后股东人数没有变化。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3日出具的编号为“大信验字【2020】第23-00008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800111.20元。发行结束后，公司流动资产进一步增加。与本次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都有一定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领域蒸发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承接环保洁净工程。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发行，公司股本规模、总资产、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增加了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更好的财务保障，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的影响。本

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将有所提升，对其他股东权益具有积极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变化。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均为丁治椿。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丁治椿	董事长	28,338,851	62.97%	28,338,851	62.52%
2	丁挺	董事	4,966,494	11.04%	4,966,494	10.96%
3	仲文	总经理、董事	1,986,598	4.41%	1,986,598	4.38%
4	刘仲文	董事	1,489,948	3.31%	1,489,948	3.29%
5	纪景发	副总经理、董事	993,296	2.21%	993,296	2.19%
6	殷毅	董事	0	0%	0	0%
7	汪明	监事会主席	2,333,498	5.19%	2,660,074	5.87%
8	关歌生	监事	29,834	0.07%	29,834	0.07%
9	宋学艳	职工监事	29,833	0.07%	29,833	0.07%
10	张平	财务总监	29,834	0.07%	29,834	0.07%
11	徐永凤	董事会秘书	29,833	0.07%	29,833	0.07%
12	潘红英	核心员工	29,834	0.07%	29,834	0.07%
13	黄亮	核心员工	29,833	0.07%	29,833	0.07%
14	郑皓	核心员工	29,833	0.07%	29,833	0.07%
15	夏磊	核心员工	29,833	0.07%	29,833	0.07%
16	鄂秋林	核心员工	29,833	0.07%	29,833	0.07%
合计			40,377,185	89.76%	40,703,761	89.84%

注：以本次发行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持股数量为准。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9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6	0.26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3	1.32	1.33
资产负债率	56.44%	51.19%	50.72%

三、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2020年12月29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2020年12月29日

五、备查文件

- (一)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登记明细表
- (二) 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三) 验资报告